

《疏浚工程施工作业基本术语》

送审报告

标准编制组

2024年11月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疏浚工程施工作业基本术语》是根据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下达的《开展2019年第一批团体标准编制和转发专家主要评审意见的函》的通知，项目由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共同负责起草。

（二）起草单位

标准编写由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共同负责。

（三）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本标准的主要起草人有：秦亮、张戟、蒋文杰、周志强、刘少丞、周曾权、刘长海、李金峰、罗华锐、黄利峰、冯志方、张德新、刘凯锋、谭继中、于亚南、刘昊、李军、陈开奇、王曦巍、符毅、于洋、陈洪运、郭素明、唐伟、孟江山、刘正谦、李亚雄

章节	章节名称	编写人员
1	总则	秦亮、罗华锐
2	一般术语	秦亮、周志强、孟江山、刘昊、李军
3	绞吸船	周志强、刘长海、秦亮、罗华锐、李金峰、张德新、陈开奇、王曦巍
4	耙吸船	张戟，刘少丞，黄利峰，刘凯锋，符毅，于洋，郭素明
5	斗式船	蒋文杰、周曾权、谭继中、于亚南、唐伟、孟江山、刘正谦
6	吹填工程及排泥设备	李金峰、秦亮、陈洪运、张德新、冯志方
7	术语索引	冯志方、李亚雄、刘长海、张德新、罗华锐

二、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一）编制原则

编制过程中严格遵守协调统一性、适用性和先进性原则，同时兼顾经济合理并具有可操作性，重点考虑行业特点、技术现状、质量验收等诸多因素，确保本标准在疏浚工程领域发挥广泛的指导性作用。

（1）协调统一原则。本标准的制定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并与国家现行有关的标准、规范相协调；本标准的制定应与《疏浚与吹填工程施工规范》（JTS 207-2012）、《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行业、集团等相关规范相协调。

（2）适用性原则。本标准的制定力求结合我国各疏浚施工企业实际情况，吸收国内外的先进作业工艺，规范疏浚工程施工作业术语。

（3）先进性原则。跟踪国内外相关技术的发展动态，随科技发展、技术进步及市场应用变化进行动态调整和更新，使得规程编制体现科学先进、经济适用原则。

（4）可操作性原则。本标准制定应广泛调研、全面收集资料，总结归纳成熟、先进的施工经验，制定的条文应有大量工程实践作为依据。

（二）主要编制依据

（1）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中水协【2018】93 号）；

（2）编制单位多年来在疏浚工程施工作业、船舶建造的实践总结；

(3) 《疏浚与吹填工程施工规范》(JTS 207-2012)；

(4) 《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

三、主要内容说明

本标准主要章节有：总则、一般术语、绞吸船、耙吸船、斗式船、吹填工程及排泥设备、术语索引七章。主要章节内容说明如下：

1、总则

制定本规程的目的、适用范围、与相关标准关系。

2、术语

解释和说明本规程中出现的专用名词和词语。

3、绞吸船

3.1施工作业

对绞吸船施工作业工艺、方法等常用术语进行定义。

3.2时间及效率

对绞吸船施工时间与效率相关术语进行定义。

3.3其他

对绞吸船施工作业其他术语进行定义。

4、耙吸船

4.1施工作业

对耙吸船施工作业工艺、方法等常用术语进行定义。

4.2时间及效率

对耙吸船施工时间与效率相关术语进行定义。

4.3其他

对耙吸船施工作业其他术语进行定义。

5、斗式船

5.1施工作业

对斗式船施工作业工艺、方法等常用术语进行定义。

5.2时间及效率

对斗式船施工时间与效率相关术语进行定义。

5.3其他

对斗式船施工作业其他术语进行定义。

6、吹填工程及排泥设备

6.1排泥管路

对排管路有关术语进行定义。

6.2 输送施工

对输送施工相关术语进行定义。

6.3其他

对吹填工程及排泥管路其他术语进行定义。

7、术语索引

依据中文拼音顺序对出现的术语进行索引排序。

四、技术经济论证和预期社会经济效益分析

疏浚施工作业术语一般使用于行业内，且不同疏浚公司对同一术语的定义不尽相同，即使同一企业内，也缺乏对疏浚施工工艺相关基本术语的统一标准定义，造成在施工工艺研究、分析过程中常出现名词误解、混乱，为施工生产、技术工艺交流和研究带来诸多障碍，

阻碍疏浚施工工艺管理工作的日常开展，因此急需标准化给予规范。

作为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重要团体标准，本标准对疏浚施工作业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本标准发布实施后，不仅可以指导疏浚施工作业术语统一，同时可以全面提高行业内各单位对疏浚施工的认识水平，对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具有积极的意义。

五、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未采用。

六、与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的制订结合了行业或国家相关标准，对所引用的国家、行业标准修订情况进行复核，如有修订则引用其最新版本内容。因此，本标准与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符合一致性要求。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制订过程中，结合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结合疏浚施工作业术语现状，广泛听取各类企业和专家的意见，形成修订共识。在本标准修订过程中不存在重大分歧意见。

八、标准性质建议

本标准涉及疏浚施工作业术语规定要求，为团体性标准。

九、标准实施建议

本标准涉及疏浚施工作业术语规范性，应尽早颁布实施。

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无。

十一、其他应予以说明的事项

无。